

## 103 學年度數學系招生簡章

招生名額	六名			【招生名額不依選考科別分訂名額】	
報考資格	已立案之國內外大學校院數學系或相關學系畢業生(含應屆畢業生及成績優異之提前畢業生)。				
甄試方式 與 成績計算	甄 試 方 式		計分比例	同分參酌順序	
	書面資料審查	1.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(各乙份)。	10%	---	
		2.兩封助理教授以上分別出具之推薦信。	20%	---	
	口 試	1.高等微積分及線性代數。	50%	1 (口試科目總分)	2
2.下列科目任選一科(報名時須指定選考科別): 甲:微分方程 乙:複變數函數論 丙:代數 丁:機率與統計 戊:資料結構 己:數值分析		20%	---		
錄取標準	依甄試總成績高低決定錄取標準。				
備註	1.欲修習教育學程之研究生,須通過審查,以取得修習資格。				
聯絡電話	(04)7232105 轉分機 3207	E-mail	isis@cc2.ncue.edu.tw		
系所網址	http://www.math.ncue.edu.tw				